

惠民安居·基础设施焕新项目（平地泉镇）（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B15090020250818030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察哈尔右翼前旗

一、招标条件

本惠民安居·基础设施焕新项目（平地泉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479.8846万元，招标人为察哈尔右翼前旗平地泉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惠民安居·基础设施焕新项目（平地泉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惠民安居·基础设施焕新项目（平地泉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经营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或投标人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单位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具备有效期内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4、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内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内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 5、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6、对于投标人的技术、标准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9-18 16:30:00到2025-10-11 09:30:00。



获取方式: 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详见操作手册。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0-11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详见操作手册。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0-11 09:30:00。

开标地点: 远程开标, 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惠民安居·基础设施焕新项目(平地泉镇)(二次)已由前行审政数发【2025】205号文件批准建设, 资金来源为自治区培优资金, 招标人为察哈尔右翼前旗平地泉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项目名称: 惠民安居·基础设施焕新项目(平地泉镇)(二次)
 - 2、建设地点: 察右前旗平地泉镇平一平二平三村、花村、南村、沈家村、八印滩村等
 - 3、建设规模及内容: 平一平二平三村: 街巷道路硬化21617㎡; 平一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文化活动室、文明团结超市、党员活动室、党群服务中心升级改造270㎡, 公共设施提升2000㎡; 平三文明团结超市、文化活动室升级改造100㎡; 花村: 修复村内巷道硬化50㎡, 广场安装长条椅10套, 健身器材3套; 南村: 道路修复硬化4490㎡, 文化活动室、文明团结超市升级改造60㎡; 沈家村: 道路修复硬化216㎡, 文明团结超市升级改造50㎡; 八印滩村: 巷道硬化修补200㎡。(详见批复文件)。
 - 4、招标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 5、工程计划投资: 4798846元
 - 6、计划工期: 2025年10月24日-2026年10月31日
 - 7、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建设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 8、标段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 ### 八、资格审查
- 1、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即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2、审查时间: 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审核。
 - 3、评标地点: 乌兰察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评标室。



4、审查资料：详见招标文件。

九、联系方式

行政主管部门：察哈尔右翼前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察哈尔右翼前旗

联系人：李俊梅、刘芳

联系电话：15547458469、15849412778；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察哈尔右翼前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察哈尔右翼前旗平地泉镇人民政府

地址：察哈尔右翼前旗平地泉镇

联系人：段钊祥

电话：0474-3669037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浩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百旺C区105商铺

联系人：连军

电话：18247141140

邮件：237483884@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连军（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